**兩岸及香港澳門新聞人員從事採訪或專業交流所生傷亡事故之慰問名單通報表**

|  |  |  |
| --- | --- | --- |
| 通報人 | 通報單位 |  |
| 姓名 |  | 職稱 |  |
| 聯絡電話 |  |
| E-Mail |  |
| 慰問名單 | 姓名 |  | 性別 |  |
| 聯絡電話 |  |
| 通訊地址 |  |
| 類別 | □臺灣新聞人員 □大陸新聞人員 □港澳新聞人員 |
| 案情簡述 |  |

註：兩岸及香港澳門新聞人員，係指臺灣地區、大陸地區及香港澳門依法成立之報社、通訊社、雜誌社及廣播、電視事業所指派，以報導時事及大眾所關心事務為之專人員。

通報單位主管簽名或蓋章：　　　　　　　　　　 通報日期：　 年　 月　 日